1/4 中缝

公告专栏

(2023)川0903民初1045号　蒋红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与被告蒋红波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如下:一、被告蒋红波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信用卡尚欠透支本金人民币58443.99元及利息、复利、利息、复利的计算方式为:以实际尚欠借款本金为基数,自银行记账日始按双方合约约定计算,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若未按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给付本金,利息、复利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但利息、复利的总和不得超过年利率24%;二、驳回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 676元,减半收取为人民币838元,由被告蒋红波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成渝金融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1283民初9235号　冯吉龙:本院受理原告徐文雄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　苏1283民初9235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2022)黔2322民初4509号　兴仁市娜爱瑞斯服饰有限公司、任念:本院受理晴隆海晨服饰有限公司与兴仁市娜爱瑞斯服饰有限公司、任念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黔2322民初4509号案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李太富:本院已受理冉崇志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外出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5月22日14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王家旭:本院受理原告张学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审判人员告知书。原告诉讼请求如下:一、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100000元及利息48000元,合计148000元;二、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15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小圩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王小东:本院受理原告徐香园与被告王小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60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庄早平:本院受理原告徐莲英与被告庄早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710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56号　张磊:本院受理原告郝帅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1323民初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310号　谢金虎:本院受理原告周美林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1323民初3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568号　龙应叶: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县支行与被告龙应叶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1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582号　韩绪龙:本院受理的原告黄相东与被告韩绪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842号　朱炳全:本院受理的原告倪玉侠与被告朱炳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2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1533号　刘敏: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县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上海芦浦房地产有限公司泗阳分公司:本院已受理原告刘同杰、贾凤英与上海芦浦房地产有限公司泗阳分公司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权利义务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3日9时15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7252号　郑芷箐:本院受理原告赵酒竹与被告郑芷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72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7269号　陈坚:本院受理原告郑华光与被告陈坚,第三人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72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7417号　杨珍:本院受理原告曾秋燕与被告杨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741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1830号　刘见:本院受理的原告张立权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3373号　章苏南、葛卫洲:本院受理原告江苏晨电太阳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泗阳霞飞中等专业学校、倪晗、唐乃美、张瑶琴、颜怀岗、颜士侠、章苏南、张恕生、葛卫洲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33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4961号　杭州春分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京与被告单严国,杭州春分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49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8192号　胡园园:本院受理原告姜荣田与被告胡园园保管合同,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81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2)苏1323民初8212号　汤科超:本院受理原告陈果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82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特2号　本院于2023年1月19日立案受理申请人高好、高露称申请宣告公民死亡一案。申请人高好、高露称,其母亲**童业珍**(1967年10月26日出生,汉族,户籍地泗阳县农场闸南大队四队)自2004年失踪,至今未归。下落不明人童业珍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童业珍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童业珍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童业珍情况,向本院报告。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姜广东:本院受理原告杨述梅与被告姜广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苏1323民初758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李瑞芬:本院受理原告曲景波诉被告冷巍、冷志成、李瑞芬、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汽贸城营销服务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192民初172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内容:"准许原告曲景波撤回对被告冷巍的起诉。"以及(2022)吉0192民初1723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一、被告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汽贸城营销服务部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机动车交强险责任限额内赔偿原告曲景波残疾赔偿金共计180,000.00元;二、被告冷志成、李瑞芬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继承冷巍财产限额内赔偿原告曲景波住院伙食补助费、鉴定费等共计382,585.89元;三、驳回原告曲景波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9,818.00元、保全费1,820.00元、公告费两次合计520.00元,由被告冷志成、李瑞芬在继承冷巍财产限额内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当事人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保定居美新能源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申请人童建宁与你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2022】保裁字第117号),现依法向你送达仲裁通知书(二)、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费用表、选定仲裁员通知书,自公告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举证、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案将组庭并于2023年5月29日9时30分在本会第二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2/3 中缝

公告专栏

(2023)苏0830民初753号　刘永德、铁岭立威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盘锦福瑞运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与你们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转普)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3日15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盱眙县人民法院

(2023)苏0830民初1474号　泸州虹天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徐正花与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方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转普)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盱眙县人民法院

徐晓明:本院受理青海中旗电线电缆厂(普通合伙)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须知、诉讼风险告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唐彬:本院受理何志东、李艾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云0581民初34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唐彬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支付何志东、李艾租金35000元及公告费460元,合计35460元。案件受理费686元,由唐彬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邹开福:本院受理杨诗怡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时间为公告届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大楼一楼独任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如你逾期未到庭,且无正当理由,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王薇、庞锋:本院受理戴艳儿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组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苏津:本院受理盛昌福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徐经:原告张家青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于2022年10月25日作出(2022)苏1183民初37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武洪健:本院受理杨叶航与你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75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金伟:本院受理杨光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周霁:本院受理许如林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3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汪儿生:本院受理广平县宏志建筑设备租赁站诉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432民初13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广平县人民法院

(2022)浙0302民初9992号　李登科:原告何丛丛与你离婚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22)浙0302民初99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满三个月,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北京注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会受理(2022)并仲裁字第1468号,申请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北京注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的证券托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0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5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饶海军:本会受理(2022)并仲裁字第1192号,申请人山西鑫华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饶海军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0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海口龙华上邦加八六餐酒吧、海南嘉八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海南自贸区乐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海南加八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陈宜娇、陈娆、韩小莉、符云风、陈蓉、王慧慧、王津津、李春、郑阿丹、李荣文、胡峰圆、王健博、叶书琼、胡雅荥、韦东、刘敏江、李孟坤、范焱焱、杨宗帅、羊长燕、周俊雪、邹雄娜、王琳、王姬、王琴、简荣玉、冯爱玲、彭坚真、黄丽嫚、蒋朦、李明珠、刘倩、朱家娴、王金、王海珍、何小如、蔡怀平、符永妹、陈亚琼、陈美英、符梦灵、符应彩、陈桂雅、蔡诚音、虞如诗、张淑芳、吴亚姑、陈娇雪、符海丹、林丽秋、韦家导、陈家锐、高春翠、周秀妃、张秉毅、周莹、徐梦成、郑丽娟、徐岩岩与你们单位劳动争议案(琼劳人仲案字〔2023〕第190-248号),定于2023年5月25日08:15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190号-196号七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09:0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197号-203号七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09:45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204号-210号七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10: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211号-217号七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11:15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218号-224号七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14:45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225号-230号六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15:3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231号-236号六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16:15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237号-242号六案)、定于2023年5月25日17:00在本委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2023〕第243号-248号六案)。因无法送达你们单位,限你们单位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69号艺苑大厦10楼,联系电话:0898-65311325)领取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开庭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吴星豆: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佛山市万科产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你方之间关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案号为(2023)佛仲字第552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7月6日9时30分在本会第五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吴星豆: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佛山市万科中心城房地产有限公司与你方之间关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案号为(2023)佛仲字第553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7月6日10时30分在本会第五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3年8月30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苏伟明、苏立峰、廖练群:本会依法受理了申请人范芸芸与你方之间关于民间借贷纠纷仲裁案,案号为(2023)佛仲字第356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及其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7月6日14时30分在本会第五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3年8月16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开庭以及签收上述材料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十六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张世锋:本院受理原告河南恒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豫0183民初85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代偿款19627.48元并支付利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一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新密市人民法院

窦传仁:本院受理原告路万云与被告窦传仁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1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窦传仁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路万云借款20,000元,支付利息23,651.67元,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标准,支付自2022年11月19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本人**王德霖**,身份证号:110108198805144238,不慎将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西里3号院西平房2排1号的房屋租赁合同丢失,面积:20.93平方米,特此声明作废。

声明人:王德霖

5/8 中缝

公告专栏

高波:本院受理李泉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0: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宫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

安连栋:本院受理李强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0: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宫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

高波:本院受理李泉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23鲁0982民初1128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宫里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

高庆恩:本院受理上诉人佰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1民终17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李兵:本院受理方建林与刘要付、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明光市人民法院

母德成、杨桂吉:本院受理原告毕节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母德成、杨桂吉、孔维彪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初政:本院受理原告吴丹丹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辽0604民初16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该判决将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张正妹:本院受理原告章昌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等。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肖志勇:本院受理原告张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张顾:本院受理原告张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等。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杨文祥:本院受理原告邬敦亮诉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1502民初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张店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陆永朋:本院受理的原告韦学海诉你与韦再能、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赫章县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2022)黔2732民初484号】,本院作出判决后被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赫章县支公司不服已在法定期限内提出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等诉讼文书。上述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交的,本院将依法移送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陆永朋:本院受理的原告韦小当诉你与韦再能、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赫章县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2022)黔2732民初486号】,本院作出判决后被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赫章县支公司不服已在法定期限内提出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等诉讼文书。上述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交的,本院将依法移送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魏常龙、高玲: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刘伟峰、饶丽: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蒋金秀: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黄海: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扶德银、陈晓红、合肥粤泰置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张亮亮、张学翠: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盛田: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许庆、何雁: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任秀强、雷学莲: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复印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30日内,并定于2023年6月6日上午9时00分在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王伟:本院受理原告杨宏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1202民初12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30日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鞍山市立山区春盛烟酒店:本院受理原告苏世萍与被告鞍山市立山区春盛烟酒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辽0304民初476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林范玉:本院受理原告聂德增与被告林范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15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林范玉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聂德增借款60,000元,支付利息20,880元,按月利率1.2%标准,支付自2022年12月14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王臣忠:本院受理原告刘少军与被告王臣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15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王臣忠于本判决生效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刘少军贷款1,546元,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长治市新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山西中方森特建设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你方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举证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30日内。逾期本会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并于公告届满后的第40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会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仲裁裁决书的时间为开庭审理30天后10日内,逾期则视为送达。(本会地址:山西省长治市长兴北路198号)

长治仲裁委员会

仲裁公告

都匀宝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本委受理向涛、陈永伟、韦德奎、陈天欢诉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匀劳人仲案字〔2023〕第2-5号仲裁裁决书。你单位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都匀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谭桢(性别:女,母亲:贺利,辉父亲:谭光荣)出生于2017年2月8日,编号:Q430774891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现声明作废。

高晰涵(性别:男,父亲:高威,母亲:黄梦)出生于2017年2月15日,编号Q430552727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曹启航(性别:男,父亲:曹胜,母亲:李红梅)出生于2017年10月18日,编号R430426554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刘源慕远(性别:男,母亲:胡晓林,父亲:刘跃如)出生于2017年4月17日,编号Q410527443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父亲:朱俊杰,母亲:李珍贵,遗失女儿出生医学证明,编号:O430376603,声明作废。

石星宇身份证遗失,证号:131002200104202221,自见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丁海如于2023年1月28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640221198802175418,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康文伟二代身份证于2023年3月16日遗失,证号:142625198011201254,自遗失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责任,遗失证件作废,特此声明。

齐晶晶不慎遗失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1101201011178850,声明作废。

张华昕(身份证号码:452822198211XXXXXX),不慎遗失广西大都投资有限公司"东兴锦苑小区"3栋1单元602号房　购房发票5张,发票号码为:0005289,金额:24900元;发票号码为:1140686,金额:37360元;发票号码为:8002908,金额:24900元;发票号码为:6003863,金额:15500元;发票号码为:3022318,金额:158426元。特此声明作废

周华云遗失南充盈丰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开具的票据一份(南鑫商贸物流城36栋13.16号履约保证金10000元整),单据编号:952M2020081900003,现登报作废。

麦合麦提·阿卜杜克热木不慎遗失特种作业操作证,作业种类:电梯修理(T),证件编号:653101200103056819,批准项目:电梯修理,批准日期:2021年4月28日,有效日期:2024年12月特此声明作废。

海南慕尚名仕汇娱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T3LDA0D)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汝南远大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70689482IXB)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128260024170,声明作废。

房屋所有权人吕兴山不慎将坐落于辽宁省昌图县通江口镇义兴村六组的房屋所有权证丢失,房屋面积65平方米,砖平结构,房屋所有权证号:651,声明作废。

贵州省铜仁地区伍寰车辆交易有限公司印江分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编号5222260000166)、法人章(王强华,编号5222260000167),声明作废。

东兰县盛缘贸易有限公司4527280010199号公章,因遗失,声明作废。

湘西鑫旺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3130MA4RF4TL82)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郴州市鲲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000691830184A)不慎遗失行政公章(编码:4310000134521)、财务专用章(无编码),现声明作废。

湘潭市东鑫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070564899K,声明作废。

光泽县阿邵炖罐店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证号:JY23507230022491,现声明作废。

威宁县回唛米粉加工厂遗失公章(字样:威宁县回唛米粉加工厂,编号5205261068623)、财务章(字样:威宁县回唛米粉加工厂财务专用章,编号5205261068624)声明作废。

祁阳市大忠桥加油站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3118110010736,声明作废。

贵州巴年高锶天然泉水有限公司5227266304140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托克托县诚懋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税号:内地税字150122588831090号,纳税人编号:15012200000690,声明作废。

哈尔滨市宝泉门业有限公司不慎将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名章(于丛祥)丢失,账号23001866251050506699,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住房支行,声明作废。

中郸建工有限公司遗失法人章(字样:蒋安定印,编号:5205261089719),声明作废。

贵州宝塔石化有限公司昌明掌虎坝加油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23MAALTML65H)发票专用章(编号5227232106177)损坏,特此声明作废。

始兴县杨洪副食行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证号:JY14402220015365,现声明作废。

黔南独山县香贵农业经营部公章5227262008718、财务章5227262008719、发票章5227262008720、合同章5227262008721、法人章5227262008722五枚章丢失,声明作废。

防城港市防城区里天华盛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506030023672,声明作废。

沈阳广阔供暖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2101030177190,声明作废。

海口新长江家电有限公司(4601002001493)公章、法人章、合同章、财务章、发票章、营业执照(正副本)、开户许可证、税务登记证,一并丢失,特声明作废。

宁强县凯利龙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726MA6YYQ4Y9N)遗失公章一枚,公章编码:6107260059397,声明作废。

湖南波源贸易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一枚,编号:43138210004838,声明作废。

保亭县新政供销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5MA5RFNA84G)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公章,现声明作废。

台州黄岩朵糖舞蹈培训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3MA2DUFD771)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公章(编号33100310103951)和财务章(编号33100310103952),声明作废。

商丘市睢阳区和谐园殡葬用品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4114030008424)、财务专用章(编号4114030008425),声明作废。

三亚辽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备案帖丢失,备案号:460200001906,车牌号:琼BD44198,声明作废。

宾阳县大桥镇新隆养猪农民专业合作社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501261026352,声明作废。

乐东黎族自治县利国镇冲坡村民委员会遗失字样"乐东黎族自治县利国镇冲坡村民委员会"和字样"中共乐东黎族自治县利国镇冲坡村支部委员会"印章各一枚,现声明作废。

天津市中天浩达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6MA05NG5U8D)不慎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天津阳薄商贸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MA06UD9K27,声明作废。

天津天华基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786389782W)不慎遗失2006年4月到2023年3月账本、记账凭证、总账、明细账、财务报表,特此声明作废。

北京百润恒信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注册号:110105013215333,声明作废。

北京市尚权律师事务所于天淼律师不慎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1101202011231940),特此声明作废。

北京文隆奥鹏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4C5PC70)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特此声明作废。

北京易泊顺达停车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4BLUB95,声明作废。

北京万隆亨通兴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1CUPJXH)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特此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天禾嘉盛农业科技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BT6KUQ42)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峪鸣天创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553149411L)作废发票专用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桂记餐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CA2FU35Y)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清尘耳轩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400MA04DWXK2X)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鼎奇佳盛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MA01LLR1XK)作废财务专用章一枚,特此声明。

减资公告:中惠时代建筑设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58598419U)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减少至5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沐梵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前门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MABP3A222P)经总公司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张明娟,清算组负责人:张明娟,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沐梵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南礼士路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BPKURA4X)经总公司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刘伟,清算组负责人:刘伟,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湖南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益阳桥北营业部已注销,请各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营业部清算组申报债权,所有债权债务与湖南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无关,联系人:何紫15273709790

公告

辽宁万和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申请人甘肃盛世隆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答辩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送达之日起满十日,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本会联系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和诚西路1511号嘉峪关仲裁委员会,联系电话:0937-6243496)。特此公告。

嘉峪关仲裁委员会

公告

当事人:北京旋风商贸有限公司西直门分公司

北京旋风商贸有限公司西直门分公司:本机关于2022年10月28日向你(公司)做出《行政处罚决定书》(西)文执罚【2022】第000063号的行政处罚,采取直接送达的方式,你(公司)已于2022年10月31日签收。你在法定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现催告你履行。本机关先后采取直接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均未能将《行政处罚履行催告书》(西)文催字【2023】第2号送达给你,现我单位依法公告送达。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你在催告书送达10日内,主动履行处罚决定,逾期未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如有陈述申辩意见,请在催告书送达之日起5日内提出。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安门大街115号;联系电话:010-66026567

北京市西城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2年3月27日

公告

(2023)中海广能破管字第01号

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债权人:

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宁中院)根据债权人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19年11月1日裁定受理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19年11月4日指定北京市邦盛(南宁)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

管理人于2022年5月31日,向南宁中院递交《关于提请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产的报告》,南宁中院经审查后,于2023年3月17日作出(2019)桂01破40号之五《民事裁定书》,裁定:宣告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破产。

管理人根据债权人会议主席的建议并征得南宁中院同意,决定组织召开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时间:2023年4月19日下午15:30。

2、会议形式:网络+现场会议举行。

3、现场会议地点:南宁市青秀区葛村路13号精通101酒店。

4、网络参会媒介:腾讯会议APP。

5、参会人员:全体债权人、职工代表。

6、会议内容和议题:

(1)听取管理人作履职工作报告。

(2)审议和表决《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财产分配方案》。

6、注意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债权人,请您(贵单位)于2023年4月19日下午15时10分前持有效证件(代理人参会的,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或律师证),戴好口罩到会议现场签到并办理入场手续,并按工作人员的指引就坐。

(2)网络参会的债权人,请查看线上参与指南。

(3)如有咨询,请致电:李念芸,电话:18407714785;

行政黄星澐,电话:18878970024。

(4)根据《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债权人收到会议通知后不参会、不按照会议要求的规范填写表决票或者不投票,将被视为放弃表决权。

特此通知,请相互告知,并遵照执行。

中海油广西能源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